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b>索引</b>	<b>页码</b>
审核报告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1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XYZH/2021BJAA200395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资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报告”)进行了审核。

### 一、管理层的责任

盛和资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已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盛和资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得限定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必备内容，随其他申报材料一同上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

#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资源”、“公司”或“本公司”）对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黄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6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向6名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77,980,000股新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5349元。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665,551,502.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8,020,000.00元（含税），实际募集的资金金额为647,531,502.00元。（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上市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协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财务顾问及承销费用20,000,000.00元后的金额645,551,502.00元转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3月31日全部到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01570003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存储及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以及《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在使用募集资金的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规定的用途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的子公司与平安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乐山市商业银行成都分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于2017年4月17日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平安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5000054898783），金额为20,000万元；在乐山市商业银行成都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20000028611），金额为44,555.1502万元。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原在平安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和乐山市商业银行成都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募集资金全部转出，分别转至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和成都银行洗面桥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9年10月，公司及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的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成都银行洗面桥支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户名	募集资金专户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乐山分行 (由平安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转入)	431190100100215477	200,000,000	383,623.25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洗面桥支行 (由乐山市商业银行成都分行转入)	1001300000670806	445,551,502	102,744,702.15
合计			645,551,502	103,128,325.40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 （二）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变更了1个项目，涉及金额为人民币39,466.62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59.30%。

具体变更项目情况如下：

“年产2万吨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和“年产5万吨莫来石项目”原计划利

用海拓矿业现有场地实施建设，并以海拓矿业自产尾矿为主要原材料，为尾矿综合利用项目，具有较高的经济价值。项目推进过程中，国家对海南岛的定位发生了变化。2018年4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提出“紧紧围绕提高供给体系质量，支持海南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培育新动能”，重点发展旅游业、现代服务业、虚拟现实产业、海洋经济、现代农业等；“全面禁止高能耗、高污染、高排放产业和低端制造业发展，推动现有制造业向智能化、绿色化和服务型转变，加快构建绿色产业体系”。根据上述政策，海南省严格控制对高能耗、传统制造业项目的审批，使得两个募投项目建设无法按照原定计划推进。

2020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2万吨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年产5万吨莫来石项目”和“支付本次交易费用”项目的节余资金变更为“年处理150万吨锆钛选矿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盛和资源（连云港）新材料有限公司负责实施。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项目利用募集资金应投入金额39,466.62万元及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利用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4,463万元。

###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已于前期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17年5月30日，公司用流动资金支付重大资产重组审计、评估费用781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此出具了《关于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7]01570028号）。2017年6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78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本公司公告：临2017-052）。

2020年5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00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变更后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详见公告：临2020-043）。

####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6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项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3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对资金需求的情况及时安排借用资金的归还，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本公司公告：临2017-053）。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6月1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告：临2018-033）。

2018年6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项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对资金需求的情况及时安排借用资金的归还，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意见（详见公告：临2018-037）。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6月5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告：临2019-058）。

2019年6月1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项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3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对资金需求的情况及时安排借用资金的归还，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意见（详见公告：临2019-062）。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5月25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告：临2020-039）。

2020年5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项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2.5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对资金需求的情况及时安排借用资金的归还，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意见（详见公告：临2020-042）。

#### （五）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97,515,313.57元，尚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余额为350,016,188.40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54.05%。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募集资金净额	647,531,502.00
2	支付标的资产现金对价	-223,757,313.57
3	用于可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中介机构及相关费用	-7,810,000.00
4	用于支付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费用	-11,018,000.00
5	年处理 150 万吨锆钛选矿项目	-44,630,000.00



序号	项目	金额
6	支付莫来石项目资金	-4,650,000.00
7	支付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	-5,650,000.00
8	募集资金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	3,092,136.97
9	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00.00
10	募集资金余额	103,108,325.40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3,128,325.40

尚未使用的原因：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年处理150万吨锆钛选矿项目”尚处于施工建设阶段。

剩余资金使用计划：本公司计划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用于募集资金项目建设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收益情况详见附表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说明  
不适用。

（三）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说明  
不适用。

###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6号）核准，向红石创投等7名机构及自然人黄平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光稀土”）100.00%股权，其中通过发行股份购买黄平和红石创投等6名机构合计持有的晨光稀土86.76%股权，通过支付现金购买晨光投资持有的晨光稀土13.24%股权；向王晓晖等3名自然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百瑞”）71.43%股权，其中通过发行股份购买王晓晖、王金镛合计持有的科百瑞53.43%股权，通过支付现金购买罗应春持有的科百瑞18.00%股权；向文盛投资等9名机构及王丽荣等14名自然人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海南文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盛新材”）100.00%股权。交易完成后，

晨光稀土、文盛新材和科百瑞（公司在本次购买前通过子公司乐山盛和间接持有28.57%股权）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三家子公司的资产运行情况如下：

（一）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1）购入资产的过户情况

2017年2月9日，经赣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晨光稀土就本次交易项下的标的资产—晨光稀土100%股权过户事宜完成了工商备案。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盛和资源直接持有晨光稀土99.99%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盛和资源（德昌）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晨光稀土0.01%股权。

2017年2月9日，经峨边彝族自治县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科百瑞就本次交易项下的标的资产—科百瑞71.43%股权过户事宜，取得了峨边彝族自治县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盛和资源直接持有科百瑞71.43%股权，通过控股子公司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科百瑞28.57%股份。

根据文盛新材就本次交易向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递交的章程修正案及企业信息查询单，文盛新材就本次交易项下的标的资产—文盛新材100%股权过户事宜完成了工商备案。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盛和资源直接持有文盛新材99.99%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盛和资源（德昌）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文盛新材0.01%股权。

（2）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实施情况

2015年11月9日，盛和资源与红石创投等15家机构和黄平等18名自然人针对晨光稀土100%股权、科百瑞71.43%股权、文盛新材100%股权分别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2016年5月5日，上述各方签订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7年2月10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01570001号），经其审验认为：截至2017年2月10日，盛和资源已购买晨光稀土100%股权、科百瑞71.43%股权、文盛新材100%股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72,148,513.00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1,272,148,513.00元。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17年2月23日提供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盛和资源已于2017年2月23日办理完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

## (二) 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合并报表)

## 1、赣州晨光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总额	346,574.40	288,379.60	252,594.76	217,908.82
负债总额	190,961.79	142,911.02	117,660.10	89,214.16
所有者权益总额	155,612.61	145,468.58	134,934.66	128,694.66

## 2、文盛新材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总额	252,084.68	291,255.18	254,601.53	225,933.58
负债总额	109,952.21	147,140.52	116,991.19	104,864.52
所有者权益总额	142,132.47	144,114.66	137,610.34	121,069.06

## 3、科百瑞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总额	34,861.61	27,118.22	29,830.41	22,310.51
负债总额	16,342.53	11,171.54	15,521.48	9,606.31
所有者权益总额	18,519.08	15,946.68	14,308.93	12,704.20

## (三) 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取得晨光稀土、文盛新材和科百瑞100%股权前后，三家标的公司均主要从事原有的业务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经营情况基本上良好。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三家标的公司主要经营数据（合并数据）如下：

## 1、晨光稀土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428,417.72	331,433.69	323,907.22	260,554.93
营业成本	386,594.06	293,887.56	287,912.12	212,082.52
归母净利润	10,561.15	12,396.59	12,026.21	22,298.12
扣非净利润	8,700.60	10,129.28	11,169.54	22,369.20

## 2、文盛新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29,143.85	156,658.24	154,850.45	129,654.18
营业成本	114,179.33	122,805.69	113,912.41	93,778.17
归母净利润	-1,783.31	9,201.98	20,135.05	19,604.35
扣非净利润	-6,183.88	9,540.93	19,962.98	19,785.13

## 3、科百瑞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82,385.25	84,158.80	56,473.88	57,853.98
营业成本	75,711.64	80,549.88	52,523.85	51,519.40
归母净利润	2,572.40	1,979.73	2,472.73	4,685.07
扣非净利润	2,568.22	1,918.03	2,302.27	4,649.20

## (四) 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业绩承诺事项完成情况

根据公司与黄平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黄平承诺，晨光稀土2016年度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9,900.00万元，2016年和2017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22,600.00万元，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38,200.00万元。以上净利润为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根据公司与文盛投资、海南文武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武贝投资”）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文盛投资、文武贝投资承诺，文盛新材2016年度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0,900.00万元，2016年和2017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24,600.00万元，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41,500.00万元。以上净利润为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根据公司与王晓晖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王晓晖承诺，科百瑞2016年度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2,230.00万元，2016年和2017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5,610.00万元，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9,220.00万元。以上净利润为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1、2016年度标的公司业绩承诺事项完成情况

2016年度，盛和资源进行年度审计时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标的企业晨光稀土、科百瑞、文盛新材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与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瑞华核字[2017]第01570012号、第01570013号、第01570011号）。经审计，重大资产重组中所购买的三家标的资产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	实际数	预测数	差额	完成率（%）
晨光稀土	11,026.95	9,900.00	1,126.95	111.38
科百瑞	2,321.55	2,230.00	91.55	104.11
文盛新材	13,363.74	10,900	2463.74	122.60

综上所述，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的三家标的资产实际盈利情况完成了 2016 年度盈利预测目标，兑现了 2016 年承诺业绩。

### 2、2017年度标的公司业绩承诺事项完成情况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瑞华核字[2018]第02090004号、瑞华核字[2018]第02090003号、瑞华核字[2018]第02090005号，晨光稀土、科百瑞和文盛新材2016-2017年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	实际数	预测数	差额	完成率（%）
晨光稀土	33,396.15	22,600.00	10,796.15	147.77
科百瑞	6,970.75	5,610.00	1,360.75	124.26
文盛新材	33,148.87	24,600.00	8,548.87	134.75

上述三家标的公司 2016-2017 年度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已达到利润承诺方的业绩承诺。

### 3、2018年度标的公司业绩承诺事项完成情况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瑞华核字[2019]第02180005号、瑞华核字[2019]第02180008号、瑞华核字[2019]第02180006号，晨

光稀土、科百瑞和文盛新材2016-2018年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	实际数	预测数	差额	完成率(%)
晨光稀土	44,565.69	38,200.00	6,365.69	116.66
科百瑞	9,273.02	9,220.00	53.02	100.58
文盛新材	53,111.85	41,500.00	11,611.85	127.98

上述三家标的公司2016-2018年度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已达到利润承诺方的业绩承诺。

####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差异。

特此公告。

附件：

-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

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0,950.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0,950.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7 年		26,487.18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4,463.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年产 2 万吨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	年处理 150 万吨锆钛选矿项目	20,000.00	565.00	384.13	-180.87【注 1】	不适用
2	年产 5 万吨莫来石项目	年处理 150 万吨锆钛选矿项目	20,178.00	465.00	44.52	-420.48【注 2】	不适用
3	支付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费用	年处理 150 万吨锆钛选矿项目	4,001.42	3,682.80	3,682.80	-	不适用
4	年处理 150 万吨锆钛选矿项目	年处理 150 万吨锆钛选矿项目	-	39,466.62	4,463.00	-35,003.62【注 3】	11.31%
5	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的资产现金对价	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的资产现金对价	22,375.73	22,375.73	22,375.73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注 1、2：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主要系项目终止后，因项目无法执行，取消合同后回收的款项。

注 3：年处理 150 万吨铅钨选矿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预计项目完工进度仅为 11.31%，故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较大。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	年处理 150 万吨 铅钨选矿项目	不适用	预计年均净利润 15,847.68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支付重大资产 重组标的资产 现金对价	不适用	晨光稀土 2016 年、 2017 年和 2018 年度 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人民币 38,200.00 万 元，文盛新材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度净利润累计不 低于人民币 41,500.00 万元，科 百瑞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度净利 润累计不低于人民 币 9,220.00 万元。	34,633.99	23,578.30	11,350.24	116,150.07	是

注 1：年处理 150 万吨铅钨选矿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因此暂未产生效益。

注 2：支付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现金对价实现效益情况详见“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之“（四）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业绩承诺事项完成情况”所述。





#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叶韶勋、顾松棠、李晓英、谭小清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合并报表审计报告、分立报表审计报告、清算审计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受托对委托人的业务活动进行审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税务管理、税务筹划、税务培训、税务代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1年01月08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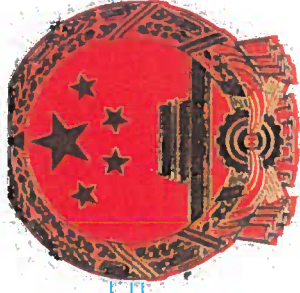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80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叶韶勋



证书号: 16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五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姜斌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年6月8日  
工作单位: 华夏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10105700608005

证书编号: 10000082005  
发证日期: 1999年9月28日  
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华夏会计师事务所  
同意转入: 华夏会计师事务所

转出协会盖章: 2000年10月10日  
转入协会盖章: 2000年10月10日

华夏会计师事务所  
CHINA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注册会计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华夏会计师事务所  
同意转入: 华夏会计师事务所

转出协会盖章: 2000年10月10日  
转入协会盖章: 2000年10月10日

华夏会计师事务所  
CHINA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001.10.23  
2001.10.23





姓名: 沈云力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7-02-09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天津中审聚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天津滨海新区中五分局  
 身份证号码: 30121197702093224  
 Secur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08 年 2 月 1 日



证书编号: 12000090695  
 Issued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_\_\_\_\_  
 发证日期: 2006 年 6 月 1 日  
 Date of Issuance: \_\_\_\_\_

注册会计师年度检验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Annual Renewal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年度检验事项  
 Annual Renewal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年度检验事项  
 Annual Renewal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年度检验事项  
 Annual Renewal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年度检验事项  
 Annual Renewal Unit by a CPA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above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mai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expiration term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ncerned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suspens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事项  
 注册会计师年度检验事项  
 注册会计师年度检验事项  
 注册会计师年度检验事项  
 注册会计师年度检验事项